

# 安徽省气象局政策法规处

气法函〔2020〕5号

## 省局政策法规处关于上线试运行全国防雷减灾 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的通知

各市气象局：

为进一步提升防雷“互联网 + 监管”水平，由中国气象局组织开发的“全国防雷减灾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全国防雷平台）已经上线试运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试运行时间

2020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1 年 1 月 19 日。

### 二、账号注册

注册网址	用户类型	账号	初始密码
https://www.qgfljg.cn	雷电防护装置 检测资质单位	资质证书 编号	Moren #136
	防雷安全重点 单位	系统自 动分配	Moren #136

https://10.1.65.174/q gfl/vision/app.html	防雷安全监管 人员	姓名 (如: 张三)	Moren #136
--	--------------	------------------	---------------

### 三、工作要求

1. 各市气象局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确保全国防雷平台试运行工作的顺利开展。

2. 各市气象局市级系统管理员账号（账号名：**\*\***市局管理，初始密码：**Moren#136**）已于 2018 年启用，请出现账号问题的单位及时联系法规处进行密码重置。

3. 省局已于 11 月 20 日组织系统应用培训，请参训人员做好本行政区域全国防雷平台的应用和培训工作，确保辖区内市、县级系统管理员及防雷安全重点单位掌握了解平台的各项功能。

4. 各单位要及时通知本行政区域防雷安全重点单位按照全国防雷平台使用手册（见附件）做好账号注册登陆和相关信息录入工作。各单位行政区域内防雷安全重点单位使用全国防雷平台的比例将作为年度目标考核评分依据。

5. 各市气象局要及时完成本行政区域内防雷安全监管人员 APP 移动端的注册工作，并补充完善相应基础信息，同

时将防雷安全监管人员 APP 移动端注册人员信息于 12 月 15 日前报省局法规处邮箱。

6. 在全国防雷平台试运行期间，遇有问题或建议，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反馈。

广东省气象公共安全技术支持中心：

刘三梅、戴巍，020-39456395 020-39456397；

全国防雷平台技术支持 QQ 群： 597445252 。

附件：全国防雷减灾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使用手册

安徽省气象局政策法规处

2020 年 11 月 27

日

公开属性：内部公开